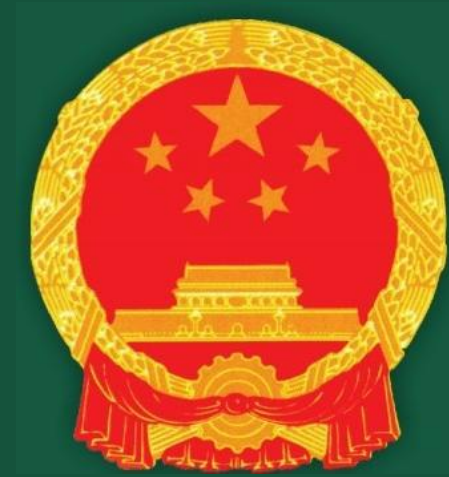
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4408022025GG0151546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湛江市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5年10月13日

备注：
一、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一条规定，取得本证一年未开工的，应当在一年有效期内申请办理延期手续，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未办理延期手续或者办理延期手续逾期仍未开工的，本证自行失效。
二、你单位须与工程涉及的单位协商达成协议后方可开工，并对该建设项目进行现场公示（公示内容须包括项目名称、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督电话）。

建设单位(个人)	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湛江供电局
建设项目名称	湛江110千伏文保输变电工程（110千伏文保变电站）
建设位置	湛江市赤坎区南桥街道，文西路以南
建设规模	1. 配电装置楼，地上3层，地下1层，基底面积1042.11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2822.85平方米，建筑物高度18.30米。 2. 消防水池及水泵房，地上1层，地下1层，基底面积60.95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235.04平方米，建筑物高度5.40米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 1、湛江110千伏文保输变电工程（110千伏文保变电站）设计方案图，详见建字第:4408022025GG0151546号附图及说明。 2、湛自然资（市政）函〔2025〕145号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 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建设。
 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 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 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三、工程竣工后须向我局申请规划核实，经规划核实合格后方能投入使用。
四、建设单位或者个人违反以上要求进行建设的，将按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理。